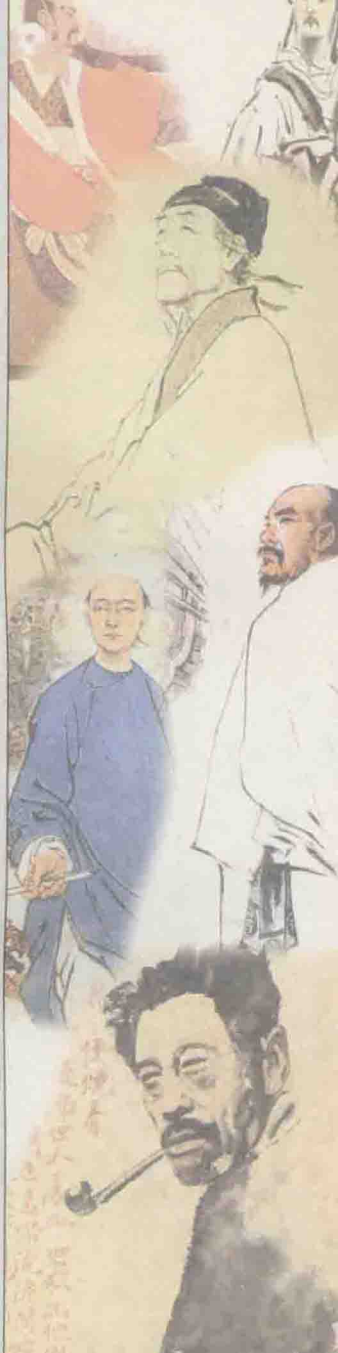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历史名人丛书

赵鹏举 编著

洪秀全

海南出版社



洪秀全

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

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

中华历史名人

洪秀全

赵鹏举 编著

海南出版社

中华历史名人丛书

主 编：刘文武

责任编辑：李秋云

出版发行：海南出版社

社 址：海口市滨海大道华信路 2 号

印 刷：河北省保定市西城胶印厂

开 本：787×1092 1/32

印 张：179.625

字 数：3884 千字

版 次：1997 年第 1 版 199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1—10000 套

ISBN7—80617—737—X/K • 39

定 价：（全套 50 本）总定价 225.00 元

《中华历史名人丛书》编委会

主 编：刘文武

副主编：蒋卫杰

编 委：马丹梅 葛 兰

丁 兰 刘 力

邓先明 于秀杰

邵 战 齐小平

目 录

第一章	科举失意	(1)
第二章	拜上帝教	(11)
第三章	金田起义	(24)
第四章	永安建制	(31)
第五章	定都南京	(47)
第六章	天京内讧	(67)
第七章	反帝斗争	(86)
第八章	力挽狂澜	(97)
第九章	宁死不屈	(110)

第一章 科举失意

1

在广东省花县的北面，耸立着一座山岭，远远望去像芙蓉花一样美丽，因此，人们称它为芙蓉岭。

在芙蓉岭麓下有一个叫做“福源水村”的小小村庄，村里的人们，世世代代都以耕地种田为生。

就在这个村子里，有一个农户，名叫洪镜扬，其祖先是从小梅县迁居而来的。由于他勤劳耿直，深得村人的喜爱，被推举管理族内公产等事务，娶妻王氏。

1814年1月1日（清嘉庆十八年癸酉十二月十日），这天，风和日丽，山村里一如往日里的宁静。时至中午，突然一阵婴儿响亮的啼哭声自一间产房里破窗冲出，直入云霄，紧接着，一阵“劈哩啪啦”的鞭炮声在洪镜扬家——一幢破旧的茅草屋前震耳欲聋地响了起来，伴着山谷空绝的回声，更加打搅了村庄里的宁静。

村民们闻讯前往洪镜扬家祝贺，只见他家喜气洋洋，热闹非凡。

“镜扬兄，恭喜你又添贵子呀！恭喜、恭喜……”

“同喜，同喜！”洪镜扬满面笑容地双手抱拳向村民们一一回敬。应酬、喧闹终于过去了。洪镜扬走到产床旁边，一把抱起婴儿，仔细地端详了半天，然后满脸笑容地对妻子王氏说：“喂，给他取个名字吧！”

此时，洪镜扬已有了两子一女，长子取名洪仁发，次子取名洪仁达，一女取名洪辛英。按照传统来说，这个新生儿属“仁”字辈分，名字中应带有“仁”字，可叫啥名字好呢？期望着这个孩子能长大成人，并前途无量，洪镜扬冥思苦想了好一阵子，蓦然眉毛一扬，面对忠厚慈祥的妻子王氏说：

“怎么样？叫他仁坤吧。坤是八卦之一，会给孩子招来好运的。”

妻子抿着嘴，赞赏似地微微一笑。

几天后，只见洪镜扬紧锁双眉，发起愁来，他和妻子商量说：

“算起来，这孩儿命中缺火，咋个办呢？”

想呀，想呀，洪镜扬终于想出了一个主意：

“给他添个小名，叫火秀吧。”

名字上有了这个“火”字，应该能弥补孩子的先天缺陷，大吉大利了。

然而，谁也没有料到：这个乳名叫火秀的婴儿，竟就是后来赫赫有名的太平天国领袖——洪秀全。

“秀全”是火秀自己后来改的名字。

当时的年代，内忧外患战乱不绝，劳苦民众灾难深重。

腐朽的满清政府，一面拼命享乐，穷奢极欲，一面疯狂地压榨人民。地主、官僚和高利贷者，勾结在一起，贪婪凶

残地兼并土地，搜刮钱财。当时流行一首歌谣：

“农民头上三把刀：租米重，利钱高，苛捐杂税如牛毛。”

在重重剥削下，农民不得不卖掉自己的土地，生活异常艰难。

洪家以务农谋生，是一个自耕农，人口多，田产少，每年收入本来不多，再加上官绅的欺压和勒索，一年辛辛苦苦打的粮食，能剩下来的，简直少得可怜。

当洪秀全两岁时，全家陷入了困境，家里经常是吃了上顿没有下顿，值钱的，全拿到当铺去了，换点钱就马上买点吃的。最后除了大人、小孩身上蔽体的破衣服，以及炕上的破棉絮，家里再也找不出可当的东西来了。面对着四壁空空的破茅屋，面对着一个个嗷嗷待哺的儿女，洪镜扬狠了狠心，毅然决定离乡背井，举家迁移到官禄布村。

这个官禄布村，位于花县西南五十里，是一个土地贫瘠的小山村，村子西面紧靠蜿蜒起伏的独秀峰，东面是野茫茫一片田野。全村约有四百余人，以耕牧为生，过着饥寒交迫的贫苦生活。当时流传着这样一首民谣：

官禄布，官禄布，
食粥送薯芋，
苍蝇咬粒饭，
追到新街渡。

刚搬到这里来，洪家真是举目无亲，碰到的困难是可想而知的。

每天，太阳刚一露出红红的脸儿，洪镜扬就招呼着两个

儿子，扛着镐头和铁铤向茫茫荒地走去。

在这荆棘遍地，野草蔓生，灌木丛丛的荒野上，他们不停地耕作着，像蚂蚁啃骨头一样，一镐一镐地刨，一铤一铤地挖……

几度寒暑，在血汗浇灌的土地上，他们开垦出了几亩荒地，竟收获不少粮食，生活有所起色，并盖了几间土屋，添置了两头耕牛……

洪秀全也日益见长，越发可爱。

2

这年，洪秀全7岁了。洪镜扬想：老大老二成天和黄土打交道，没有文化，成了“睁眼瞎”。如今老四长得机灵，可得想办法供他读书啊！

“望子成龙”，洪镜扬渴望秀全读好书，将来能比他两个哥哥有出息，好支撑洪家门户，免受豪绅富户的欺压。

一家人于是省吃俭用，攒下钱来，送秀全去读私塾。

上学后，小秀全刻苦攻读，因为他觉得父兄起早贪黑劳动，供他读书不易，他绝不能辜负父兄的期望。所以他从不贪玩，再加上他天资聪明，很快就成了芸芸学子中的佼佼者。

在私塾里，小秀全的求知欲望越来越强烈，除教师讲的外，他还自己读了许多杂书。

13岁时，洪秀全“就能熟诵《四书》、《五经》、《孝经》及古文多篇”，达到了“经史诗文无不博览”的程度了。老师和族人无不称赞他为“才学优俊”的“神童”和“奇才”！

洪秀全少年时代就很有个性。他喜欢读书而没有书呆子

气；他对人热情，性格活泼，又举止庄重，谈吐诙谐。但对事情的是非，有自己的主见，不随声附和别人。

受家庭环境的影响，洪秀全从小就热爱劳动，一有空闲，他就帮家里积肥、送粪、放羊、牧牛……

当太阳已被山梁掩住了半张笑脸，晚霞布满天空的时候，在绿草如茵的山坡下，洪秀全一准骑在牛背上，一边放牧，一边聚精会神地读着书。

得知洪镜扬一家尽管缩衣节食，也很难维持秀全读书的消息后，私塾老师免去了洪秀全应交的学费，本族父老自动送来了钱和衣物。

由于有众乡亲的帮助，洪秀全读了十年书。

洪秀全青少年时代，正值满清王朝盛行科举。也和历代封建王朝通过“科举”（考试）来选拔官吏一样。只是那时的考试，专考作文章的格式，如怎么破题（“起头”），怎么展开议论，怎么结尾等，统称“八股”（作文章必须遵守的八条格式）。满清提倡这种“八股文”的目的，是要使读书人思想僵化，惟命是从，以便听他们使唤，作他们的奴才。所以，这种考试制度，大大地束缚了那个时代知识分子的思想，也阻碍着历史发展和进步。当时清朝的科举考试制度，最初一级是考秀才，中了秀才之后才有资格考举人，中了举人再考进士，考中进士后就可以走上做官的道路。而考秀才又要经过县试、府试和院试三道考试。“县试”录取后，参加“府试”，“府试”通过后，再参加“院试”，院试是省级考试，由一省学政主持。在县里报考时，必须先找一个已经考取功名的人做保，报考单上还要填写祖宗三代履历。这样，官僚、豪绅子弟倚仗权势容易被录取；劳动人民子弟上学读书已很困难，

要考上秀才自然更难了。由于清朝的科举制度非常腐败，能否“中举”并不全靠才学的高低，而要靠你有没有“门路”和“靠山”，能否用钱贿赂“主考官”，所以，对劳动人民子弟来说，要“中举”几乎是不可能的，然而洪秀全全家人都把希望寄托在他身上，也就是说他肩负着改变家境、光宗耀祖的重任。

族弟洪仁玕回忆说：“很快，他得到了老师和亲属的喜爱，他们以他的才学而骄傲，确信他将及时取得功名，甚至成为翰林——皇帝就是从翰林院选拔高级官员的。这样，整个家庭也将因他的高位而得到荣耀。”

3

1828年，洪秀全16岁了，此时，他正值风华正茂的年华。肩负着父老乡亲的重托，洪秀全满怀信心地踏上了科举考试的征途。

他到花县参加“县试”，名列前茅；但是到广州参加“府试”时，竟名落孙山。

这对于一个一向学习出类拔萃、自信又自负的孩子来说，无疑是当头一棒。洪秀全颇有些灰心。

碰巧，这年家中经济越发拮据，于是秀全一面在家劳动，一面自学，这期间他读了许多中国历史及奇异书籍。次年，秀全应一个同学的邀请，到县城附近鹭岭古寺的私塾伴读。一年期满后，他又回到故乡。1830年，族里人和亲友们因洪秀全有学识，聘请他为本村塾师，于是，洪秀全开始了农村的教书生涯。

学而优则仕，是封建社会里知识分子的理想，洪秀全当然也不例外。他也热衷于科举考试，以期取得功名，实现自己光宗耀祖的抱负。正是在这种思想指导下，洪秀全于1836年春天，再次赴广州应试。

应试中，洪秀全在广州龙藏里布政司衙门前，碰到两个衣着古怪的人正在向周围的人叽里哇啦、指手画脚地说着什么，众人聚精会神地听着，还不时地问两句。洪秀全感到十分好奇，连忙凑上前一看，才明白原来是两个外国传教士在向中国老百姓宣传基督教教义。洪秀全认真地听了一会儿，听不太懂，也不感兴趣，其中一个传教士称他能满足众人之望。于是，他试探地问：“我想卜算功名前程。”这个传教士说：“你将得最高的功名。”传教士这句随口奉承的话，倒着实让洪秀全欣喜了一阵。

第二天，洪秀全又来街头溜达。他一眼就瞥见昨天见过的那两个传教士。他们正在散发宣传品。

“喏，给你一份。”

洪秀全接过来一看，原来是梁发编写的九本小册子。封面上写着《劝世良言》。

回到家乡，洪秀全信手翻看了一下，发现内容全是宣传基督教的，但文字不很通顺，道理也讲得很肤浅。他便扔在一边了。

可是，谁也没有料到，就是这一套书，后来竟对洪秀全的一生产生了巨大影响，使他今后的成长与生涯，跨进一个新阶段。

不甘心两次失败的洪秀全，1837年第三次赴广州应试，可结局同前两次仍是一样。初考时，尚名列前茅而满怀幻想，

复试时，则又名落孙山而掉进失望的深渊。一而再，再而三的失败，使他的心灵又一次遭受巨大创伤，愤怒、失意、疲劳而忧郁……他终于病倒在广州。三月初，自己雇两个轿夫将他抬回老家。

他的病情极为严重，高烧不退，神志不清。躺在病床上，许多光怪陆离的幻觉，在他脑海里出现，一会儿天旋地转、云山雾海，一会儿又见那服饰怪异的外国牧师，在眼前时隐时现……

待头脑稍微清醒一点时，他便开始大骂孔子，骂孔孟的经书不是真理……

其实，他的病是因科举考试不公平所引起的。为发泄其不满，他见鸡打鸡，见狗打狗，似乎这些动物，也变成了他的敌人似的……

病情一天比一天沉重时，他噙着泪水对父母说：“……恐怕我的时日不多了，爸爸、妈妈啊，你们多么辛勤地养育我、爱护我，可我的回报是多么糟啊！我再也不能去获取功名以光宗耀祖和显亲扬名啦！”

可见屡试不第对他的刺激太大了，对于致仕为宦之途，他过于失望了。他要发泄，他要寻找一点解脱，否则，他真会活不下去的。在这种精神状态之下，加上病魔使他高烧不退，头脑中不时出现各种稀奇古怪的幻梦，终于，他大叫着“斩妖！斩妖！”从床榻上蹦将起来，手持菖蒲当剑挥舞，口中大叫：

“斩妖！斩妖！斩呀！斩呀！”

他的这一举动，将父母及亲属吓了一跳，欲待上前拉他，却见他双目如燃，喷射出灼灼光芒，透出一股杀气，倒

也有几分威慑力，使人不敢轻易近身。父母及亲属呆在一旁，愣愣地瞅着他，他因无人拦阻，便在室内兜圈儿奔跑，跳跃窜纵，手中的菖蒲一会儿指东，一会儿指西，这个角落戳戳，那个角落甩甩，嘴里叫得更响亮了：

“那是一个妖，这是一个魔，斩呀！多多妖魔，经不起我一剑！斩呀！斩呀！”

洪秀全的父亲以为洪秀全被妖魔缠住，忙请了当地有名的法师来捉妖驱鬼，可洪秀全大叫道：“再多的妖魔我也不怕，我要将他们斩尽杀绝！”

稍后，洪秀全写了一首诗：

手握乾坤杀伐权，斩邪留正解民悬。
眼通西北江山外，声振东南日月边，
展爪似嫌云路小，腾身何怕汉程偏，
风雷鼓舞三千浪，易象飞龙定在天。

从这首诗中我们可以看出，洪秀全因怀才不遇，精神上遭到沉重打击，直至精神崩溃，从而对腐败的封建科举制度产生了怀疑和愤恨，他打算另谋施展宏图的出路了。

整整折磨了他 40 天的恶症总算好了，他重新在附近几个乡村执起了教鞭。

然而，像洪秀全这样的一个自幼受功名思想熏陶的封建社会的知识分子，一下子就斩断与科举道路的千丝万缕的联系，是不大可能的。所以，1843 年，已经是年届三十的洪秀全对科举仍不死心，又一次到广州参加了秀才考试，那时清朝政治腐败，科举营私舞弊，“官以贿得，刑以钱免”。洪秀

全是个无权无势的穷苦塾师，要想跻身于秀才行列，实在比登天还难，这次报考的结果仍旧是名落孙山。这就使他产生了“怀才不遇”的抑郁心情，对朝廷、对社会产生了不满。就在这次应考落选回转家乡途中，洪秀全在船上吟诗一首，以抒发自己壮志未酬的感慨和救国救民的抱负。诗里写道：

龙潜海角恐惊天，暂且偷闲跃在渊；
等待风云齐聚会，飞腾六合定乾坤。

也就是到了这个时候，洪秀全才决心丢掉封建知识分子的科举仕途，开始步入“叛逆”之路。

第二章 拜上帝教

1

1843年5月，洪秀全到离家乡三十余里的莲花塘表兄李敬芳家中教书。一天，李敬芳在洪秀全的书柜中发现了《劝世良言》这套书，乃向他借去浏览。敬芳也是个对现实不满的文人，读了《劝世良言》后，对书中宣扬的“在上帝面前人人平等”的观点极为赞赏，于是复又向秀全推荐。“秀全乃潜心读之，遂大觉大悟，于此书中寻得解释其六年前病中梦兆之关键，觉书中所言与梦中所见所闻相符之处甚多，……有此觉悟，秀全如梦初醒，彼觉已获得上天堂之真路，与永生快乐之希望，甚为欢喜，……于是依照书中所言，及按是时自己所明白此典礼者，自行施洗。彼等复对上帝祈祷，许愿不拜邪神，不行恶事，恪守天条。彼等（洪、李）于是自己灌水于顶上，自言‘洗除罪恶，去旧从新’。”洪秀全还自制悔改诗云：

吾侪罪恶实滔天，幸赖耶稣代赎全，